

# 江苏大学文件

江大校〔2021〕1号

---

## 江苏大学关于进一步完善面向产出的本科教学评价与持续改进“五项机制”的实施意见

全校各单位：

为深入贯彻《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精神，落实《工程教育认证状态保持与持续改进工作指南》，进一步优化以工程类专业为主体、涵盖全校各专业、面向产出的本科教学评价与持续改进机制，提升育人成效，特提出以下实施意见：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为引领，以党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为指导，全面总结“十三五”期间我校工程教育专业认证的工作实践，准确把握新形势下专业认证的新要求，坚持将专业认证作为学校最基础的本科教学质量

工程，更加主动地完善面向产出的本科教学评价机制，更加积极地实施以课程为主体的教学供给侧改革，更加有效地形成“评价—改进—再评价—再改进”的本科教学质量持续提升态势，为全面推进立德树人，高水平创建一流本科教育，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提供坚实支撑。

## 二、基本原则

（一）抓牢主线。进一步夯实“学为中心”育人理念，以学生为主体，以学生学习为主线，紧紧围绕培养目标、毕业要求、课程体系、教学实践“反向设计、正向运行”的认证“主线”，确保教学与评价有机结合，评价与改进有效链接。

（二）守好底线。进一步聚焦面向产出的内部评价机制，以学生生涯发展为导向，确保专业能定期对不同层面产出目标（课程目标、毕业要求）开展有效的自我评价，并以此作为专业人才培养的底线要求。

（三）持续改进。进一步明确持续改进是专业认证的核心价值，也是提升专业人才培养质量的核心使命，确保建立基于面向产出评价的持续改进体制机制，坚持杜绝“评后不改”和“评后欠改”现象。

（四）整体推进。进一步将面向产出的专业评价与持续改进工作从工程类专业推广到医学类、师范类及其它各类专业，确保各专业均能从培养计划、课程大纲开始，有效建立产出导向的人才培养体系。

### 三、主要任务

#### （一）进一步完善培养目标合理性评价与持续改进机制

1. 定期开展培养目标合理性评价。各学院、专业应进一步完善培养目标合理性评价与修订的工作机制，明确组织机构、责任人、评价周期、工作程序、工作要求等相关要素，确保定期、有序开展培养目标的合理性评价。各专业要进一步准确把握培养目标的核心要义，培养目标应主动对接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充分考虑学校定位和专业具备的资源条件，清晰表述学生毕业5年左右时间在服务领域、职业特征、规格定位和能力素质的预期，体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总体要求。

2. 完善毕业生跟踪反馈及社会评价机制。进一步明确完善专业毕业生跟踪反馈及社会评价机制的必要性和紧迫性，进一步强化学工、教务两条管理支线的能动性和对接性，根据培养目标合理性评价需要，开展更加兼备广泛性和针对性的内外部调研。跟踪评价要注重学校评价与社会第三方评价等多路径对照，实现5年以内跟踪与5年以上跟踪长时段对接。聘请行业企业专家要更加常态化、相对固定化，实施反馈评价与结果分析要更加规范化、相对专业化。

3. 统筹做好培养目标合理性评价与达成度分析。准确把握培养目标合理性评价与达成度分析的辩证关系，按照一体化部署实施，分类别评价分析的思路，统筹做好培养目标合理性评价与达成度分析。应届毕业生主要围绕就业状态、专业教学满意度和毕

业要求达成情况等开展调查；往届毕业生主要围绕职业发展情况、培养过程反馈、培养目标达成情况开展调查；社会机构调查主要围绕校友评价及对学校人才培养的意见和建议开展。要合理确定调研范围，科学设计调研内容，全面分析调研结果，每次调查结束后，各学院必须以专业为单位对毕业生和社会机构调查信息进行整理分析，保存原始反馈材料、形成调查分析报告并由学院存档，通过建立有效的信息反馈渠道，实现培养目标合理性及达成度的持续提升。

## （二）进一步完善毕业要求达成度评价与持续改进机制

1. 全面实现专业毕业要求的明确性、公开性、支撑性、覆盖性和可衡量性。结合 2020 版本科培养计划的修订，各专业要认真做好毕业要求指标点的分解工作，引导教师和学生进一步明晰毕业要求内涵，以及与专业培养目标的支撑关系及与专业质量标准的覆盖关系，使学生达到毕业要求所描述的能力和素养的要求可落实、可评价。在此基础上，通过基于课程（包括实践环节）考核数据的内部评价和用人单位及毕业生问卷调查数据的外部评价得到毕业要求评价的有效结果。

2. 科学实施专业技术类毕业要求的达成度评价。按照由浅入深的教学规律和能力形成的纵向逻辑，将专业技术类毕业要求依据“基础-专业基础-专业”的秩序纵向分解毕业要求指标点，并重点围绕“学以致用”的素养，“问题分析”的能力，面向复杂工程问题或社会问题开展“调研、设计、实施、归纳”的能力，针

对复杂问题运用现代工具的能力等要素，以实际的教学活动为依托，以课程目标达成评价为支撑，做好相应的毕业要求及其指标点评价。

3. 有效实施综合素质类毕业要求的达成度评价。实施综合素质类毕业要求达成度评价，更加突出多元、多环节综合评价的理念，在重视理论知识传授目标达成的同时，更加重视实践能力与创新精神培养的目标达成；在注重考试、作业等计分项目进行直接评价的基础上，同时注重通过问卷调查、综合考查等形式进行间接评价；在引导学生形成良好的社会意识、健康意识、安全意识、环境意识、可持续发展意识、合作意识、自主学习与终身学习素养的过程中，更加突出学生政治素养的培养与目标达成评价。

### （三）进一步完善课程体系科学性评价与持续改进机制

1. 全面深入开展课程体系评价。根据课程是实现毕业要求的基本单元，课程体系是支持毕业要求的总体框架的定位，进一步完善课程体系的科学性评价与持续改进机制。在课程体系与毕业要求的对接系统中，对课程体系科学性的评价不能止步于课程名称和课程学分，应深入到课程内涵，采用“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双向评价的方法，通过“由外向内”“内外结合”的方式，全面评价课程体系对毕业要求达成度的支撑性。既要使整个课程体系能够支撑全部毕业要求，即在课程矩阵中，每项毕业要求指标点都有合适的课程支撑，并且能对支撑关系作出合理的解释；同时每门课程能够真正实现有效支撑作用，通过持续改进机制对

可能存在的无支撑、弱支撑的“废课”“水课”予以删除和优化。

2. 全面优化完善课程教学大纲。按照完善的课程体系本质上是完善的课程大纲的有机集成的理念,认真做好 2020 版课程教学大纲的修订完善工作。课程大纲应明确描述课程目标,建立课程目标与相关毕业要求指标点的对应关系,体现对学生的能力要求,明确课程教学内容、教学方式,课程考核内容、考核形式与评分标准,并能以此证明对课程目标及其支撑的毕业要求的达成。要进一步推进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课程大纲要进一步体现课程思政内涵要求,突出课程综合育人功能。

3. 全面打造一流课程体系。将工程教育认证非专业技术类毕业要求达成与考核的理念和要求拓展推广到全校各类专业,以培养高水平复合型本科人才为目标,全面对标国内外高水平综合性大学,打造文理相融、农工医相通的一流本科课程体系。着力在经管文法专业开设更多高水平的理工通识类课程,在理工农医类专业开出更多高水平的人文素养类课程。

#### (四) 进一步完善课程质量过程性评价与持续改进机制

1. 确立过程性教学评价的理念。落实 OBE 教育理念,根据课程教学大纲要求,坚持育人导向、能力导向和实践导向,在课程教学过程中,对学生状态及学习成效进行全方位、多形式、分阶段的过程考核,实施包含课程知识目标、能力素质目标与情感目标达成的综合评价。引导教师科学合理地设计教学环节,改进课堂教学方法,不断优化教学过程,引导学生改善学习态度,转变

学习方式，变被动学习为自主学习，持续推动学生学习能力与学业成果的提升。

2. 规范过程性教学评价的考核。原则上，一门理论课程的过程性考核形式种类不少于2种（不含考勤），次数不少于3次；一门实验课程的过程性考核形式种类不少于2种，考核应覆盖整个实验教学过程。实训课程可根据自身特点参照实验课程进行。过程性考核应有成绩评定，并录入学生成绩形成系统，课程总评成绩应体现合理的成绩比例构成，各门课程根据课程教学内容及特点，确定单次过程性评价成绩所占的比例，以及过程性评价总成绩和期末考试成绩占课程总评成绩的比例。

3. 完善过程性教学评价的管理。各教学组织（系、教研室）应根据课程教学大纲、课程性质、授课对象的特点等，制定过程性评价方案，并将其核心内容列入教学日历；同时，在课程第一堂课上向学生公布，确保学生了解课程教学过程性评价计划安排、课程总评成绩的比例构成等。同一门课程（课程编号相同）所有授课对象的过程性评价方案必须保持一致。课程过程性评价须留存可供查证的书面或电子材料。每次过程性评价的相关材料，须按班级、学号顺序汇总，过程性评价材料与期末考试试卷一起作为教学资料存档备查。

#### （五）进一步完善课程目标达成度评价与持续改进机制

1. 以 OBE 理念引领课程目标达成度评价。课程目标达成度评价是质量监控的核心，也是毕业要求达成评价的依据，实施课程

目标达成度评价必须进一步夯实学生中心理念，更加聚焦学生的学习成效，更加关注课程内容、教学方法与考核方式对学生能力增长及其评价的有效支撑。

2. 全面实施面向产出的课程质量评价。围绕面向产出的“课程目标”，明确面向产出的“课程任务”，设计面向产出的“课程考核”，执行面向产出的“评分标准”。有效实施课程目标达成情况评价采用的方法，包括成绩法、尺规法（量规法，针对非技术指标）、问卷调查（针对非技术指标）等。明确评价环节、责任人（通常由课程负责人和任课教师组成）以及具体的职责，明确评价对象和评价周期。评价对象为专业全体学生，评价周期一般为一年，在课程结束后进行。

3. 持续提升评价的合理性与有效性。评价所基于的数据，包括数据内容、数据来源、收集方法等应能证明与全体学生能力表现相关。数据不应是未经过学生能力相关性分析的考试（考核）原始数据或这些数据的简单计算加工结果，也不应是小规模抽样的反馈信息。合理与有效的评价包含评估与评价两个环节，应是建立在评价依据合理性评估基础上的评价，通常为包含成绩算法在内的综合评价。

#### **四、保障措施**

##### **（一）优化管理组织体系**

通过学校、学院、专业（系）和教师“四级链动”运行体系，有效形成本科教学面向产出评价与持续改进“五项机制”的内生



合力。升级“五制并举”监控体系，从主要关注评教转向更多关注评学，确保面向产出的本科教学评价与持续改进机制对本科人才培养质量形成巨大的促进作用。

## （二）优化教师队伍建设

按照面向产出的评价与持续改进思路，进一步加强面向课堂一线学生和学生成才的教师队伍建设，强化教师的 OBE 教学理念，提升教师的工程背景和实践创新与社会贡献能力，着力形成教师面向产出培养人才的认知自觉和行动自觉。

## （三）优化人才培养体系

深入推进“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加强导学助学体系、辅修自修体系、访学研修体系、拔尖创新体系等的建设，不断优化有利于学生成长成才的培养体系。

## （四）强化教学激励机制

全面建立“学为中心”、面向优秀人才培养质量产出的激励机制，改革教学评价、学生评价，着力推进课堂教学的“优教优酬”和指导学生创新实践的成果“同等对待”，推进本科教育教学质量的持续改进和全面提升。

江苏大学

2021 年 1 月 4 日